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24-043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中阅资本管理股份公司（代表旗下中阅战略优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阅定制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在“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现将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中阅资本管理股份公司（代表旗下中阅战略优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阅定制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在2023年11月22日到2024年5月21日，中阅战略优选2号合计买入东易日盛8,943,000股，中阅定制2号合计买入东易日盛925,203股，两个基金产品合计持股为5.01%。2024年5月22至5月23日，中阅战略优选2号合计卖出东易日盛10,009,860股，占总股本的2.39%，其中8,943,000股为前6个月期间买入，卖出的8,943,000股构成短线交易。

股东名称	交易日期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	交易均价(元/股)
中阅资本-中阅战略优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11月23日 -2024年5月21日	买入	8,943,000	5.67
中阅资本-中阅战略优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5月23日	卖出	10,009,860	3.58

二、本次事件的处理

(一) 公司经与股东中阅资本管理股份公司确认，本次短线交易系因基金产品须满足产品杠杆率要求和应对客户赎回资金所需导致，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

(二) 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将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

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的，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所得收益。前述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中阅资本管理股份公司（代表旗下中阅战略优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阅定制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短线交易无收益，并对本次短线交易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后期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三）公司董事会已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重申相关法律法规，并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加强对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密切关系人的管理和培训，加强相关业务学习，避免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